

#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

1314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## 善小

秋高气爽,骑上脚踏车在城南的大街小巷逛上一逛,是最惬意的事了。那天上午,我正悠然踩着脚踏车,出老门东,沿江宁路徐徐南行,身后突然无声无息地窜出一辆电动车,擦肩而过。慢车道本就不宽,虽然我是小心翼翼贴着马路牙子慢行,但身后窜出的电动车速度极快,而且小小的车架上还扛着一张长长的人字梯,前头是“嗖”的一声过去了,后面长长斜出的尾巴挂住我的龙头,还没来得及一声惊呼,快速前行的人字梯就将我拖翻在地,“哎呀”一声,天旋地转,我跌倒尘埃,向前拖行了七八米,自行车还压在我腿上,爬都爬不起来……

街边有人惊呼,还有人高声呼喝。我挣扎着抬头望去,还好,肇事的电动车向前跑出十多米,终于刹车停下了。骑车的是个毛头小伙,头戴橙红色的安全帽,身上白一块黄一块的全是漆,只见他迟疑地从电动车上跨下,回头望着我,一双没系带的解放鞋呼呼着,由慢到快,跑到我身边,搓着两手不晓得如何是好。我躺在地,撑着半截身子怒喝:“你还发什么愣?快把我扶起来!”他这才从我身上挪开自行车,将我扶到路边牙坐下。我这才看清楚,安全帽下是张娃娃脸,顶多十六七岁模样,嘴角还有茸茸细毛,吓坏了,惊惶地瞪大眼,手足无措。我想骂他,骑这么快去抢死啊!但看他一脸惊慌失措,嘴唇哆嗦着说一口苏北土话:这怎么好,这怎么好!急得额头汗珠直冒,我又不忍心,只恨恨地说一句:还站在那里发什么呆?扶我站起来走两步,看骨头伤了没有!

小伙扶我站起身,试着走了两步,甩甩腿,感觉还好。我这才发现手掌心蹭破了一块皮,胳膊肘也淌血了,出门前才上身的一条新裤子也跌通了,毛拉拉的破口处渗出血来。卷起裤脚一看,磕膝头蹭去一大块皮,伤口四周是一圈殷红的血滴,中间一块白森森的,不晓得是骨头还是皮下脂肪,反正伤口不浅,蛮吓人的。小伙扶我的手直抖,哭腔哭调地念叨:这怎么好,大哥,这怎么好?我很想说一句,我不是你大哥,我老人家的岁数,够做你爷爷了!可看他一副可怜相,再看他那双伸到我面前的破了鞋,大脚趾都顶

□南京 吴晓平

出洞来,估计也是跟大人出来打小工的,像他这岁数的城里娃儿,应该还在学校里念书。不由心一软,也无心与他幽默调侃,恨恨地说声:下次骑车小心点儿,走吧!

他一愣,呆呆地望着我,不晓得我是什么意思?我挥挥手,说:“你走吧,梯子拿下来扛着走!”

小伙这回反应过来,如蒙大赦,鞠一躬,调头就跑。

这是去年秋天发生的事,已经过去一年了。一件极小极小的事,本不足道,今天所以想起来写,是看到群里又在讨论电动车伤人的事。其实这个问题真的蛮难回答,从社会秩序的角度,我觉得对电动车应该严加管束,因为这玩意儿开起来没有声音,在街上窜来窜去,速度还特别快。尤其是那些外卖小哥,失火一样在街上跑,还常常骑反道,像我们这些老人,都不敢上街。但是换一个角度看,骑电动车的那些农民工,在城里谋生不易,苛责或重罚,似乎也不妥。就以我这次受伤来说吧,实际上后来也蛮后悔的。首先我负伤回家,得不到丝毫同情,还被老婆喋喋不休地数落半天,怪我骑车不小心(说不定是你撞了人家,否则怎么不叫人赔),又怪我没有及时去医院检查,万一骨折了怎么办?反正嘴上她脸上,上下唇一翻,想怎么说就怎么说,我必须忍受灵与肉的双重痛苦;其次是那一次受伤还是蛮重的,在家休息半个多月才出门,不仅误了我许多工作,就连和一帮老友约好的外地农家乐也取消了,颇扫大家兴。未能成行的老友,嘴巴比老婆还损,根本不相信我被人撞了,还这么好心一分钱不要就让人家走了,起码应该留下肇事者电话好索赔呀。“对方一定是个美女,”他们猜测说,“说不定还一撞钟情,日后断桥相会啊!”于是,我一番皮肉之苦,变成了老友口中的艳遇故事,一逮到机会就奚落我。

这一年,我也无数次想过,我究竟是做了桩好事,还是纵容了社会恶习?但一想起那张稚嫩的面孔和顶出洞的脚趾,我心底就浮起古人那句老话:勿以善小而不为,勿以恶小而为之——我自觉还是行了一善,虽然很小很小,心却安然。

## 不舍别离

与人分别,我内心常有不舍。

最近领导调走,退出工作微信群前,他留言:“……人生过脊,一路观风景。其实路过是风,留下的才是景,有你们在这,风景独好。”读来有所感触,人生匆匆,我们何尝不是路过的风?是留下春风吹花的美,秋风吹叶落的忧伤?还是夏风吹来的凉爽,抑或冬风吹过的冷苦?而他一向温和亲切,春风般,竭力想助每个员工如花绽放,成为美丽的景。他说,在这里四年,像是念了一所大学,跟大家学习,学得不够好,帮不上大家什么忙……他如此谦和,为我不舍。

调走的另一位,我们同室办公三年,平时都不是话多的人,但每次向他请教工作上的事,总是认真解答,工作对接,他的反馈及时,提的意见也实在,一是一二是二。同事一场,说起来,也不舍他离开。

这两年单位陆续调走了不少同事,像80后的璐璐、闫闫,90后的唐唐、舟舟……喜欢她们年轻有活力的样子,笑时如春天阳光般明媚的脸,还有她们的讲话,或真或诚,或大声或轻声,听来都那么悦耳。所以,当各自散去,伤感的情绪像碰碎了酒杯,散了一地,边边角角扎着你,不知道说什么好。于她们,将开始新的奔赴,我所有的不舍止步于千言万语的祝福。

一年前退休的纓,与她话别,像是与不久要退休的自己,不敢说更多的话,害怕一说,我们老得就快了。

难忘与好友的分别。还记得,高考后同学们的分别铺天盖地,那时的不舍多被青春的向往冲散。送别最好的朋友时,看着载她的船越来越小,江面是连着天际的空旷,心底忽然像裂了缝,空落落的,只听到风吹雨打声,我不禁泪如雨下。

茫茫人海,像我这样敏感又不善言辞的人,能有倾心相谈的朋友,一起无所顾忌地聊,聊什么都开心,可想而知,那是我多么珍贵的宝贝时光,多想一直拥有。

只是,人生太多分别时刻。

后来我外出上学,有了新的好友。生活天天都有新开张,我们在青春的店铺里流连忘返。到毕业时,才发觉留言册上写不完我们的不舍;离校的车窗外,留下的是好友追跑挥别的身影,此别后多少年,我们再也没有机会见面。

自古多情伤别离。母亲去世时,那样的生死别离,如同刀扎进心口的痛,尖锐凌厉,又连绵不断地蔓延,直痛到心里发苦。惟愿此生不再有。这时才真切体会到《红楼梦》里林黛玉所说:“人有聚就有散,聚时欢喜,到散时岂不清冷?既清冷,则生伤感,所以不如倒是不聚的好。”谁不爱常聚常欢?可怜她很早遭遇了失母的痛。

那些日子我沉浸在失去母亲的痛苦里,脑海里不停地回放母亲这辈子的辛苦。她还是孩子时,就被外婆送到城里给人家带孩子。现在想来,她是从乡下走了出来。她后来在厂里搞承包,下岗了又跟人做生意,个头矮小的她一个人背着大包小包,走了多少路,踩过多少坑,却从未放弃。当人生悲苦如风吹过,我恍然妈妈用她不屈不挠的强韧,堆叠出一片高地,只为我们能看到更高更远的风景!

人生不说离别苦。此刻,我站在桃花潭边,恍若有风吹来“岸上踏歌声”,那么久远而深情。

□南京 刘月雄

## 又闻桂花香

又到丹桂飘香的季节,满大街都是桂花的香气。而每当闻到这独特的香味时,都有写点什么的冲动,这不仅仅出于对桂花的喜好与偏爱,更是出于对桂花品质的尊崇与味道的记忆。可这些年来一直迟迟不敢动笔。因为自古以来,许多圣贤与文人墨客写过无数的诗篇佳作,来表达对桂花的赞赏之情。此外,我所十分尊敬的南京著名作家冯亦同先生也曾写过一篇散文《桂花雨》,以饱满的热情讴歌了桂花的秉性、品质以及奉献精神。可是,接下来的几点感触,又使我不得不重新端坐在电脑前,敲击键盘,一吐为快。

记得去年九月中旬,陪一位远道而来的朋友参观“总统府”。当我刚走进府内西侧的煦园时,一阵熟悉而又独特的清香扑鼻而来,沁人心脾。我心头骤然一阵惊喜:这芳香不是桂花的味道吗?我便踏香而寻。发现在园子的一端有一棵高大的桂花树,枝头挂满了一串串金灿灿的米粒大小的桂花,在午后阳光的照射下亮晶晶地开放着,吸引了一群又一群游客驻足观赏,树下有几对青年人正在拍照留影。这大概是我去年发现的南京城最早开放的桂花了。我迫不及待地走近这棵桂花树,使劲地吮吸着她吐出的芳香,以致忘了陪朋友去参观景点。置身于桂花的芳香氛围中,顿觉全身每一根神经、每一个细胞,都被调动起来、兴奋起来,我索性席地而坐,依附在她的旁边,久久不愿离去。

每年进入中秋节前后,江南金陵大地的桂花便遍地开花、香满全城。公园里、小区里、街头巷尾,全都是桂花的香味。每天一大早,我上班坐在公交车上,便能一路闻到她的清香。坐车闻香有时觉得不过瘾,就干脆骑上共享单车,尽情享受花香。十多里的骑行,一点也不觉得远、不觉得累。因为桂花的芳香一路牵引着我。

今年的桂花开得特别迟,往年中秋节期间就有花开了,有人说这是今年夏天炎热时间特别长又十分干旱的原因。好在国庆长假期间,桂花便陆续绽放了。在单位办公室门前的两边路上,植有一排排桂花树,这几天坐在办公室内,只需打开窗子,便能

□南京 孔繁勋

闻到她的香气。一树开花,满室清香。每天中午散步时,我都会在树下徜徉,从最初细小花苞的绽放到最后花瓣凋谢,我舍不得错过每一个美好的瞬间,舍不得错过这个芳香的季节。前天我在桂花树下,看着一串串金黄色的花瓣,特意采下几瓣,带回办公室,放入杯中,沏上一杯清茶,品茗闻香,在氤氲的茶香中陷入久久的沉思,回到那青春年少的热血时代。

那是许多年前一个深秋,我当兵入伍就要离开家乡了。高中同窗的她,特地到县城来为我送行。记得那年的桂花也是开得特别迟,已是中秋节后的十月中旬,才渐次开放。那天夜晚的月亮特别圆特别亮,在朦胧的月色中满城都飘着桂花的香气。我们走到公园内一棵桂花树下,闻着芳香的桂花,望着圆圆的月亮,默默相对,欲言又止,偶尔说一些关于月亮、桂花之类的话,而许多事先想好的心里话却都没有说出来。临别时,她送给我一个绣着鸳鸯图案的小手帕,里面包着一小簇金灿灿的米粒大小的桂花。她说,这是她家院内的桂花,很香,可以泡茶,但要记得家乡的味道啊。我接过小手帕,心中一阵惊喜,同时也充满了一个年轻人的幻想与憧憬……一路上,我把它揣在身上,闻着香味,似乎家乡没有远离,亲人也没有远离,因而也少了几分远走他乡的离愁之感。这种味道已经浸入我的肌体、融入我的血液。部队在南方,那里的桂花树很少见到,但对桂花的喜好,仍是情有独钟,对桂花香味的留恋,始终没有忘怀。只是后来,我上学、出海,几度调动,与这位同窗中断了联系,直到多年后我回乡探亲时,她已嫁人成家了。“人闲桂花落,夜静春山空。”人生,就是这样阴差阳错,往往美好的东西不能长久,有些事也不能如愿。

黄庭坚有诗云:“万事相寻荣与衰,故人别来鬓成丝。欲知岁晚在何许,唯说山中无桂枝。”时光飞逝,青春不再。一年一度,桂花依然开放,芳香依然诱人。虽然时过境迁,但桂花那独特的味道仍一直珍留在心中,成为我经久不衰的美好记忆。

## 重阳节所思

重阳节那天,一早起来打开手机,见到不少友人发来的问候和祝福。从儿童节、青年节一直走到重阳节,构成了人生六十年。在大学同学的微信群里,见到一个同学的留言,说得很诗意:走啊,现在就出发,让我们荡起双桨,重回欢快的六一儿童节。可谁都清楚,这只是一道美好的想象,我们中的每一个,都回不去了。只希望身上的病痛尽量少一点,让衰老的脚步尽可能来得慢一点。

昨天有一个好几年不联系的高中同学,突然与我视频通话,我有点诧异,他解释说是点错名字了。我仔细看他的面孔,差点认不出来,怎么会老成这样?反应也明显迟钝了,一句话要顿半天。见此情景,我尤为感伤。想当年,他和我挨着坐一张课桌,那般帅气,还有几分瞧不上一般人的骄傲。他的父亲是著名的外科大夫,他好像大学也是学医的,后来不知何故改行了法院,从书记员做到法官。几十年里我们联系并不多,早几年高中时的班主任在家乡过八十大寿,我赶回去的。那天酒桌上这位同学也是挨着我坐的,我们一块站起来向老师敬酒。那时候他的状态还挺好的。我在视频里问他身体怎样,他像是没听懂似的,答非所问。估计是患了什么病,我没好细打听。

还有一个高中同学,少时和我住同一个教师新村。他的父亲和我父亲是大学里的同事。记得他讲话的声音特别响,在家里同父母说话就像吵架似的,几十米外我们都能听得清清楚楚。就这个同学,几年前为老师祝寿时也见到的,去年夏天听说他因病在武汉某医院去世了。他比我还小两岁呢,很有才华,读书时画人物画那叫一绝。

类似这样的情况近几年已碰到过多次。走掉的熟人年纪都不是很大,说起来都觉得可惜和遗憾。想想人这一辈子,一路走来,得经过多少沟沟坎坎,万里征途且不说,哪怕就安坐家中,你也不知道什么事情会在何时发生。所以说没病没痛能活到八十岁,就应该是很有了不起的一件事了。记得我父亲八十岁时,也就是一家人到饭店吃了顿饭,并没有当成多大的事。如今我自己也七十了,觉得那时候应当为父亲好好庆祝一下的,可惜这个“课”已经没办法补上了。

人能活到多大年纪,自己常常无法预料。我给自己提的要求是:无论遇到了什么,我都不要先趴下来;且以乐观的心情去对待生活中所发生的一切。

□南京 王慧骥